

中共永康市委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上接3版)

八、关于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 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一)规范津补贴发放。下发《关于重申津补贴、奖金、福利发放有关纪律及开展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对党的十八大以来各部门单位党委(党组)津贴补贴、奖金、福利发放情况再次进行全面排查整改。

(二)开展办公用房专项检查。部署开展全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使用面积自查整改,抽查党政机关62家,腾退3家单位办公用房6间。对存在超标使用办公用房的相关责任人员进行问责处理,其中诫勉7人、提醒谈话2人。

(三)规范职工疗休养工作。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基层工会经费收支及疗休养工作的通知》,分期、分批对基层工会三年一轮的经费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市纪委对借职工疗休养名义违规发放现金的市府办相关责任领导进行了批评教育处理,对违规发放的1.65万元经费予以清退。

九、关于 对基层领导干部管而不严,少数基层领导干部不担当不作为 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一)强化警示问责。全面部署开展 不担当不作为 专项整治行动,制定自查自纠 十个一 工作方案,在永康电视台《问政时间》栏目曝光5起典型案例。市纪委对中央环保督查组交办信访件处置不力的3名市管干部进行诫勉处理,对不正确履行职责的1名市管干部给予党内警告处分;下发《关于八起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典型问题的通报》,对存在履职不力、监管不到位的25名党员干部进行点名道姓通报曝光。

(二)正向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深化 五用五不用 选人用人导向,制定《关于进一步激励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奋力推进 永康新腾飞 的实施意见》《关于考准考实领导干部政治表现的实施办法(试行)》等系列文件,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首次以通报形式为7名受到不实举报的党员干部 正名撑腰 。

(三)加大干部调整力度。严格执行中央关于《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试行)》以及省委、市委《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领导干部办法(试行)》,结合机构改革,对年度考核排名靠后、在班子中闹不团结、重要岗位上工作打不开局面、临近退休工作缺少激情、重大任务考验面前退缩不敢担当、信访反映问题突出等6类人员,及时予以岗位调整。

十、关于 市委对普遍存在的党员干部参与民间借贷问题处置不够有力 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一)强化教育引导。全市各部门单位主动做好本辖区、本部门单位特定被执行人的思想工作及法律教育工作,督促其在限定时间内自觉履行义务。将特定被执行人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情况作为推荐、考察、使用干部和评优评先的重要内容。目前,已有7人履行完毕,履行金额868万元,1人达成和解正在履行,27人有协商履行意愿。

(二)开展专项行动。以 三清理一规范 专项行动为抓手,全市共核查问题线索215件,处理违规借贷问题的领导干部17人次,其中市管干部12人次,其他党员干部5人次,并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

(三)构建联动机制。建立市纪委与市法院协作配合机制,每月互通情况,共同督促特定被执行人履行法定义务。市法院建立每月梳理比对机制,将新增特定被执行人情况移交相关部门单位,按要求作出规范处置。

十一、关于 推进 两个责任 落实不够扎实 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一)狠抓党委主体责任落实。严格执行《关于市级领导班子成员进一步履行好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通知》,完善每季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例会、每季检查分析约谈提醒、全程记实逐级审阅、政治生态分析研判和综合评估、市领导联络员定期交流等机制,定期组织开展市领导谈心谈话周 和党内政治生活情况专项检查等活动。牢牢抓住领导干部特别是市级领导干部这个 关键少数,促进市级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落实主体责任。

(二)狠抓纪委监督责任落实。结合 五张清单一张网 工作要求,分级制定纪检监察干部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个性化清单,深化执纪监督留痕工作。实行市纪委领导班子调研下访和值周巡查制度,严格落实委务督查制度,规范纪检监察干部信访举报件调查处置,织密内部监督网络,严防 灯下黑 。

(三)扎实推进市委巡察工作。牢牢把握政治巡察定位,聚焦 六个围绕、一个加强 做好巡察工作。组建组长库和专业人才库,充实巡察队伍、强化巡察力量。修订印发《中国共产党永康市第十四届委员会巡察工作规划》《中共永康市委巡察机构干部管理办法(试行)》,下发《永康市巡察工作制度文件汇编》。建立完善纪巡衔接、共性问题通报、巡察反馈整改检查、移

交问题线索处置、巡后评估等机制,提高巡察实效。

(四)严格各类先进推荐评选审核把关。对受到党纪处分的相关人员,经报上级批准,取消其金华市 最美公务员 称号及附加待遇。进一步规范健全各类先进推荐评选资格审查机制,加强候选对象资格审查,确保先进性、纯洁性。

十二、关于 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不够规范 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一)规范工程项目审批。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浙江省招标投标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工程项目招标投标行为。出台《永康市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及相应配套政策。

(二)开展规避招标专项检查。市政府成立专项检查小组,于2018年12月上旬对巡视发现的一个镇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拆分工程规避招标问题进行了专项调查。12月7日,该镇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成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三)严格工程变更程序。对巡视发现的工程变更程序不规范的相关人员实施诫勉等处理,并落实暂缓支付工程质保金措施。

十三、关于 资金监管还有漏洞,存在国有资产流失风险 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一)加大政府应急专项资金回收力度。通过司法途径对关联人相关资产进行处置,加大对3家资金逾期未回收企业的处置力度,制定还款计划,要求每月按计划额度进行偿还。由市处非办牵头,协调市法院加快司法处置程序。

(二)严肃查处个别领导干部利用职权出借公款从中收受贿赂问题。对存在相关问题的原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党委书记、主任颜锋进行立案审查调查,2018年11月,颜锋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并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2018年12月,市纪委监委组织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对同级党(工)委、授权监督单位规范履行 三重一大 事项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三)开展公款私存专项检查。对巡视发现公款私存的市总工会相关责任人员予以诫勉处理,对责任领导进行提醒谈话。针对公款私存问题,市财政局对各部门单位财务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十四、关于 上一轮巡视指出的23个问题中,还有2个问题未

整改到位 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2018年11月16日,市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对巡视发现的相关村完成土地现状测绘,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已对红线范围内的违法建筑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已执行到位。待规划重新确定后,市委市政府将对违法建筑物处置问题进行专题研究,进一步明确处置方式并及时执行到位、完善手续。

2家企业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的行为,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已分别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已执行到位。目前,改变用途的土地已部分整改,对其余部分限期整改,整改期间由项目业主依法补办临时改变用途手续并缴纳收益金。市委市政府将对违法建筑物处置问题进行专题研究,进一步明确处置方式并及时执行到位、完善手续。

下一步,永康市委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继续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做好巡视 后半篇文章 的要求,持续抓好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进一步巩固整改成果,以巡视整改成效促进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一是从严从实抓整改。始终保持 巡视结束、整改持续 的高压态势,坚持重点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对尚未整改的问题,持续进行跟踪督查,督促整改落实;对已经整改的问题,适时组织 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较长时间整改的项目,紧盯不放,做到边整边改;对整改后发现的新问题一律 再深挖,对整改效果不彻底的问题一律 再整改,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回潮。二是举一反三抓治本。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扛在肩上、抓在手上,以巡视整改为契机,对照问题找差距,压实责任补短板,建立健全各类规章制度,推动 清廉永康 建设,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努力构建良好的政治生态。三是巩固提升促发展。自觉把巡视意见整改落实同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优生态、防风险各项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用足用好巡视反馈成果,放大巡视整改效应,聚焦发展改革稳定大局,努力将巡视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改革创新的新动力,全力推动永康经济社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79-87069975,邮政信箱:永康市金城路25号市人民政府大楼市委巡察办1807室,邮编:321300;电子邮箱:1214377714@qq.com。

中共永康市委
2019年3月18日

公 告

各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

根据《浙江省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一条第二、三款 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和依法无需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装修,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应当在开工前将房屋装修图纸或者说明报送物业服务企业,未委托物业服务企业实施物业管理的,应当报送居民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或者居民委员

会收到房屋装修图纸或者说明后,应当将装修工程的禁止行为、注意事项告知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并将装修图纸或者说明报送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之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此项工作将由物业服务企业或居民委员会承担,我局不再办理房屋装修申报登记,由物业服务企业或者居民委员会报我局备案。

咨询电话 0579-89293052

特此公告

永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3月19日

恒大物流

直达武汉、宜昌、湖北全省,免费
上门接货,价格优惠。收货地点:四
路、西溪、桥下、古山、世雅、方岩。

恒大总部 城西物流中心二区1
幢12号

电话 0579-87375060
13705894248倪先生
13806770083夏先生